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9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2014 年 3 月 10 日至 21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
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教使团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下列陈述，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第 37 段分发。



陈述

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是一个具有法人实体的全国性非政府志愿组织，是苏丹人道主义援助部志愿机构理事会成员。

2011 年，该组织注册为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该组织的建立基于这样一个信念，即占苏丹人口 50% 的苏丹妇女在社会中必须有合法的作用。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致力于这样一种社会愿景，即妇女、女孩和儿童在家中和社区感到安全和自信，能自由地生活，为社会做贡献，且日常生活富裕兴旺。

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一直在努力创建一个健康的社会，并且妇女和儿童及所有人享有人权的社会经济公平。其任务是制定有关促进和提高妇女地位的战略、政策、计划和方案，以实现如下目标：

- 从社会、经济和政治上促进和增强妇女权能
- 保护妇女的宪法权利
- 改善妇女和儿童福利，以实现妇女和儿童死亡率的大幅下降
- 提高妇女对传染病和性传播疾病的认识
- 参与和平建设
- 减少妇女文盲

妇女仍然受到前后不一致政策环境的影响，这一环境几乎没有明确要求性别平等和支持妇女分享权力和财富的努力。考虑到这一点，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采取措施，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增强妇女权能，使她们获得权利。然而，妇女继续遭遇边缘化、不同类型的暴力、排斥和社会不公，特别是在农村地区。绝大多数人继续受到贫穷、无知、文盲和有害习俗的影响。

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努力促进性别平等，以推动妇女直接参与决策和公共生活。它仍然致力于建立妇女在和平进程期间更好地参与的途径。本组织与各会员国共同努力，在关于性别平等的共同立场上制定有关性别平等的国家政策和战略。

由于贫穷推动了性别不平等，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则努力消除妇女中的贫穷，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它与金融机构建立了伙伴关系，并向全国各地妇女的创收项目提供小额金融服务。

苏丹南方妇女和平基督使团通过出版和传播促进妇女权利和人权的媒体信息，努力提高人们对性别问题的认识。

建议

- 进行立法修订，以将性别平等纳入增强妇女权能的努力；
 - 改革社会规范，以(通过提高认识运动、社区宣传和媒体信息)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